



毅通股份

NEEQ: 835031

泉州毅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Quanzhou Yitong Information & Technology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5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**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**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黄榕城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郑程峰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郑程峰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**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**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黄榕城
电话	0595-22155555
传真	0595-22155555
电子邮箱	2356168878@qq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etkj.cn/
联系地址	福建省南安市丰州镇西华村董埔 567-2 号 5 楼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	www.neeq.com.cn
文件备置地址	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8,136,465.05	17,714,511.30	2.3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6,471,805.27	16,276,914.97	1.2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1.15	1.14	1.20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9.18%	8.12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9.18%	8.12%	-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3,757,274.75	2,833,210.18	32.6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00,550.68	-2,001,666.10	-105.0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94,164.28	-2,035,040.48	-104.63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91,725.81	378,680.52	-22.96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0.30%	-11.59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0.29%	-11.78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	-0.14	-105.02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3,575,000.00	25%	0	3,575,000.00	2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3,574,000.00	24.99%	0	3,574,000.00	24.99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3,574,000.00	24.99%	0	3,574,000.00	24.99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0,725,000.00	75%	0	10,725,000.00	7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0,725,000.00	75%	0	10,725,000.00	75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0,725,000.00	75%	0	10,725,000.00	75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14,300,000.00	-	0	14,300,000.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4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
1	黄榕城	4,861,000	0	4,861,000	33.99%	3,646,500	1,214,500	0	0
2	黄小榕	4,719,000	0	4,719,000	33.00%	3,539,250	1,179,750	0	0
3	黄榕斌	4,719,000	0	4,719,000	33.00%	3,539,250	1,179,750	0	0
4	梁贵真	1,000	0	1,000	0.01%		1,000	0	0
合计		14,300,000	0	14,300,000	100%	10,725,000	3,575,000		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黄榕城、黄小榕、黄榕斌为兄弟关系。